**【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新聞稿】**

**聆聽最真實的聲音─受訓人員與考試委員有約**

日期：112年1月12日

發稿單位：國家文官學院

新聞聯絡人：童組長嘉為

電話：02-26531530

考試院為我國最高考試機關，掌理公務人員任免、保障、考績、陞遷、退撫制度與法規，為擴大考銓保訓法規之參與層面，歷來均安排赴各中央及地方政府進行實地考察並舉辦考銓保訓業務座談會，針對機關提案進行廣泛意見交流並予以積極協助，深獲各界高度肯定。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主任委員兼國家文官學院院長郝培芝表示，考試院為擴大聽取公務人員心聲與建言，於第13屆第54次會議臨時報告提案「請安排考試委員與各類公務人員研習訓練班學員座談」，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所屬國家文官學院據以於各項法定訓練安排「與考試委員有約」交流活動，每場次1至2位考試委員蒞會，以走動式政策行銷方式，與受訓人員近距離對話，聽取來自公務現場公務人員之真實心聲、公務現況與需求及寶貴建言。

文官學院辦理之法定訓練受訓人員來自全國各機關，基於不同地域、機關屬性、專業背景、年齡及官職等等，其工作價值觀殊異，所關注或工作中面對的人事法制問題亦有很大不同，座談會交流面向橫跨「考選」、「任用」、「考績」、「調任」、「員額及職務列等」、「培訓」、「其他」等七大議題。具體內容包含「建議適度增加業務相關之術科或面試門檻」、「優化考績評比制度」、「強化工作士氣激勵作法，增加考績面談指引及規範」、「呼應政府建構安心懷孕友善生養環境，放寬養育3足歲以下子女調任需要」、「同職等人員職責程度不一，建議檢討職務列等之公平性」、「高專業性機關留才不易」及「放寬公務人員兼職規範」等45項。每次座談會結束，文官學院均整理會議紀錄送交每位考試委員，期有效掌握不同世代公務人員想法與觀點，將不同機關屬性及不同職務類別受訓人員之寶貴意見完整收錄及呈現，深刻瞭解各機關業務運作之實況，進而推出完善且有感的人事政策。

考試院院長黃榮村及與會考試委員表示，考試院作為國家公務人力政策規劃的領頭羊，考選應切合時代需要，瞭解新世代人力特質與優勢，發揮精準選拔之效；銓敘應適才適用並兼具彈性，極大化公務人力創新效能；培訓應能洞察先機，即時掌握新興公共議題，快速回應並提高施政品質。最後，主動聆聽來自基層公務人員多元的真實聲音，讓政策更接地氣，在極大化政府部門效能的同時，亦能兼顧公務人員的工作權益，共蒙其利。